

臺北市109學年度公立國民小學新生分發入學工作期程表

預定時程	預定執行進度	承辦單位
109.3.23(一)	* 民政局提供3/20基準日之學童設籍資料，轉入本市新生分發入學系統	民政局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
109.3.24(二)	* 寄發共同學區通知單	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得標廠商
109.4.7(二)	* 製作額滿學校審查通知單及改分發意願調查表	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區公所
109.4.13(一)	* 寄發額滿學校審查通知單及改分發意願調查表(調查表需回傳區公所)	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得標廠商
109.4.20(一) 至 4.24(五)	* 審核額滿學校學童優先入學資格 為節省您的寶貴時間，請備齊臺北市新生入學辦法規定之下列兩項文件至現場審查： 1. 房屋所有權狀（直系二等親內所有權，並於108.12.31前取得）或（法院）公證滿三年之租賃契約（106年3月20日前公證）+水電費收據證明 2. 最新三個月內戶籍謄本（父母+小孩3人須在同一戶）	額滿學校
109.4.28(二)前	* 特殊學童申請入學者(身障、派外人員、僑生等) 優先編入學區學校	教育局特殊教育科 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區公所
109.5.5(二)	* 公布額滿學校分發兒童入學名冊(上網公告)	區公所 額滿學校
109.5.6(三)	* 製作入學通知單	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區公所
109.5.13(三)	* 寄發入學通知單	教育局國小教育科 得標廠商
109.6.6(六)- 6.20(五)	* 辦理新生入學報到(本校為6/6(六)辦理)	各公立國民小學